

##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司法拍卖的 提示性公告

####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将被司法拍卖的股份为公司股东珠海中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公司 66,308,4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327%。本次拍卖的拍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如上述程序完成，公司将根据最终结果，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2021 年 3 月 25 日，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医疗”或“公司”）接到第一大股东珠海中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珠集团”）函告，广东省珠海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珠海中院”）就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安证券”）与中珠集团合同纠纷一案，在京东网络司法拍卖平台上（[sifa.jd.com/2584](http://sifa.jd.com/2584)）于 2021 年 3 月 23 日发布股权拍卖公告，将公开拍卖中珠集团持有的公司 66,308,40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3.327%。上述股份已全部被司法冻结（轮候冻结）。现将本次拍卖的情况公告如下：

#### 一、拍卖依据

珠海中院于 2021 年 3 月 1 日出具《执行裁定书》（（2019）粤 04 执 428 号之七），依据已经发生法律效力的深圳国际仲裁院（华南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华南国仲深裁（2019）D176 号裁决书，就平安证券申请执行中珠集团合同纠纷一案做出裁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第二百四十四条、第二百四十七条和《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民事执行中拍卖、变卖财产的规定》第一条、

《最高人民法院关于人民法院网络司法拍卖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二十四条的规定，裁定如下：拍卖被执行人珠海中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 66,308,400 股中珠医疗股票（证券代码：600568）。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3 月 6 日披露的《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收到〈执行裁定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9）。

## 二、拍卖公告的主要内容

1、拍卖标的：被执行人珠海中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名下 66,308,400 股中珠医疗股票（上述股票均为流通股，股票代码：600568）

2、展示价（暂定）：114,713,532 元（2021 年 3 月 23 日 1.73 元/股）

3、起拍价：以 2021 年 4 月 29 日前二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价（即 MA20）乘以股票总股数为起拍价；保证金为 1000 万元；增价幅度为起拍价的 0.5%。

4、拍卖时间：2021 年 4 月 29 日 10 时至 2021 年 4 月 30 日 10 时止（延时除外）

5、网络平台：京东网；网址：<http://sifa.jd.com/2584>

6、竞买人条件：

竞买人须为与拍卖标的相适应的符合相应法律法规的具备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竞买人须自行了解拍卖标的过户相关的限制政策及规定。竞买人须在拍卖竞价程序结束前交纳保证金，经人民法院或网络服务提供者确认后取得竞买资格。拍卖结束后，本标的物买受人原支付的保证金作为成交款的一部分，自动转入法院指定账户；未竞得标的的竞买人所交付的保证金将不计息按原付款方式原渠道如数退回原支付账户。

竞买人已经持有的该上市公司股份数额和其竞买的股份数额累计不得超过该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数额的 30%。如竞买人累计持有该上市公司股份数额已经达到 30%仍参与竞买的，应当特别向法院提出申请，并应当按照《证券法》的相关规定办理，在此期间，本院依法应当中止拍卖程序。

因不符合条件参加竞买的，由竞买人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7、拍卖方式：

设有起拍价的增价拍卖方式，同时设置延时出价功能，竞价程序结束前五分

钟（以系统接受竞价的时间显示为准）内无人出价的，最后出价即为成交价；在拍品竞拍结束的前 5 分钟（以系统接受竞价的时间显示为准），如果有竞买人出价竞拍，那么该次拍卖时间在此次出价时间的基础上自动延时 5 分钟，循环往复直到没有竞买人出价竞拍时，拍卖结束，最后出价即为成交价。

### 三、其他相关说明及风险提示

1、截至本公告日，中珠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242,992,81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193%。中珠集团累计被冻结股份为 242,963,400 股，占其持股总数 99.988%，占公司总股本的 12.192%。

本次将被司法拍卖的股份为 66,308,40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327%，占中珠集团持有公司股份的 27.288%，该部分股份处于司法冻结状态。如本次司法拍卖成功，中珠集团将持有公司 176,684,41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8.866%。本次拍卖的拍卖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可能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2、截至本公告日，深圳市一体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体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252,324,862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2.661%，且一体集团目前处于破产清算阶段，北京市中伦（深圳）律师事务所为其一级管理人；一体集团的一致行动人深圳市一体正润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66,458,35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335%；一体集团的一致行动人西藏金益信和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 9,490,99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476%；一体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6.472%。

公司已就相关情况向中珠集团、一体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一体集团破产管理人发函询问，截止目前，尚无法判断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发生变化。

3、截止本公告日，拍卖事项尚在公示阶段。后续可能将涉及竞拍、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如上述程序完成，公司将根据最终结果，依法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4、截止本公告日，因战略转型期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与股东中珠集团及其关联方交易出售子公司股权形成历史往来欠款，中珠集团及其关联方剩余约 50,737.45 万元尚未归还；因中珠集团子公司潜江中珠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潜江中珠”）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潜江分行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中珠医疗被强制执行形成代偿款，潜江中珠剩余约 9,502.04 万元尚未偿还；以上合计约 60,239.49 万元（具体金额以还款时点计算为准）。为保护广大投资者、

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除不断督促中珠集团履行还款义务外，公司已通过司法途径就部分欠款展开追偿。

5、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珠医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